

### 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玉溪市红塔区教育体育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玉溪市红塔区教育体育局2024年红塔区“国球进社区、进公园”乒乓球桌及配套器材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室外乒乓球桌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云南云健体育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1人，营业收入为8478.2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223.25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乒乓球拍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广州双鱼体育用品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0人，营业收入为23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849.6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乒乓球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广州双鱼体育用品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0人，营业收入为23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849.6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云南云健体育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12月25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